

证券代码：874368

证券简称：湖南设计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109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夏心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列席 11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长沙）事务所律师列席会

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，忠实勤勉履职，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开展了必要的监督，并组织编写了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“十四五”规划，以 2023 年度主要经济目标完成情况为基础，综合考虑 2024 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、行业发展趋势、同行企业发展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，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强化投资经营管理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，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公司发展战路及年度重点建设项目，拟定了 2024 年度投资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资金安排，2024 年拟计划申请银行授信额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业绩考核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，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，制定 2024 年度拟向董事发放薪酬/津贴的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业绩考核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，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，制定 2024 年度拟向监事发放薪酬/津贴的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2,352,94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长沙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董亚杰、陈秋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《国浩律师（长沙）事务所关于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